

東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 
修訂活動詳情申請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請議員考慮是否通過東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的修訂「東區兒童滅罪冰上嘉年華」活動詳情申請。

背景

2. 去屆東區區議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於 2003 年 9 月 18 日舉行的第 10 次會議上，通過撥款 217,365 元資助東區撲滅罪行委員會於 2004 年 1 月中旬舉辦「東區兒童滅罪冰上嘉年華」。是項活動由東區撲滅罪行委員會主辦，禁毒處、入境事務處、律政司、香港海關、警務處、廉政公署、懲教署及東區民政事務處協辦。由於本會在籌辦該活動的過程中，需要與眾多單位磋商及協調，以達致善用資源的目的，所以部份預算細項也因應資源調配而有所修訂，最後本會於 2003 年 12 月 31 日才能確實整體的開支細項。

建議修訂之項目

3. 東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建議修訂之項目，現列舉如下：
- (a) 活動名稱由東區兒童滅罪冰上嘉年華更改為「東區童聲齊滅罪閉幕典禮」。
  - (b) 活動舉行日期由 2004 年 1 月中旬確定為 2004 年 1 月 11 日下午 2 時至 4 時。
  - (c) 活動舉行地點由太古城中心溜冰場更正為太古城中心冰上皇宮。
  - (d) 申請區議會撥款總額 217,365 維持不變，但本會修訂財政預算的項目名稱及開支細項，還有新增項目，詳情請參閱附件。

徵詢議員意見

4. 請議員考慮是否通過上述修訂活動詳情的申請。



# 東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Eastern District Fight Crime Committee

香港西灣河太安街 29 號東區法院大樓地下  
G/F, Eastern Law Courts Building, 29 Tai On Street, Sai Wan Ho, H.K.

L/M(22) in EDO 5/477 Pt.30

電話：2886 6521

傳真：2904 8744

致區議會秘書處：

## 申請更改及補充資料

貴處檔號 EDC/CI/030517 的活動由於開支預算及其他資料有所更改，現特函向貴處提出申請，更改及補充資料項目如下：

- (1) 活動名稱更改為「東區童聲齊滅罪閉幕典禮」
- (2) 活動定於 2004 年 1 月 11 日下午 2 時至 4 時舉行
- (3) 地點名稱為太古城中心冰上皇宮
- (4) 修訂開支預算內容（見附頁），但總額不變

由於舉行日期將至，懇請盡早批核。

東區撲滅罪行活動工作小組主席許嘉灝

2003 年 12 月 31 日

- 2 JAN 2004

(三) 財政預算

請根據申請撥款須知附錄四的項目分類，列出整項活動／計劃的預算開支詳情 (包括團體自資及其他團體贊助的開支項目)。若不需要區議會撥款的項目，請在“申請區議會撥款額”欄內註明自資或贊助。如有需要，可在另頁詳述。

項目	單位成本 (\$)	數量	費用總額 (\$)	申請區議會撥款額 (\$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批准款額 (\$)	標準開支 (\$)
1. * 租用音響			7,000	7,000	3,000 (-4,000)	4.2 @活動計劃 3,000元
2. * 背景			6,000	6,000	5,000 (-1,000)	3.1 @活動計劃 5,000元
3. * 場地佈置			6,500	6,500	0 (-6,500)	
4. * 歌星演出及司儀			29,000	29,000	5,000 (-24,000)	4.4 @活動計劃 5,000元
△ 5. * 設計及製作開幕典禮儀式			3,000	3,000		
6. ** 冰上競技比賽			5,000	5,000	0 (-5,000)	
7. * 租用對講機	300	10	3,000	3,000	0 (-3,000)	租賃器材，概不獲資助
△ 8. 節目統籌及場地控制			5,000	5,000		
△ 9. * 租用場地			85,000	85,000		2.2 按個別情況考慮
△ 10. * 大型彩色海報	4.25	1200	5,100	5,100	4,250 (-850)	5.1 @張5元，不多於1,000張
△ 11. * 印製彩色講柬	6.33	600	3,800	3,800	750 (-3,050)	5.2 @張2.5元，不多於3,000張
12. ** 印製入場證			900	900		5.3
△ 13. * 主禮嘉賓紀念品	240	15	3,600	3,600	2,000 (-1,600)	8.1 @人200元不多於2,000元
△ 14. 參與機構紀念品	40.9	22	900	900		
15. 臨時工作人員酬金	41.5	110hrs	4,565	4,565		9.3
△ 16. * 溜冰學校服務費			22,000	22,000		
17. 郵費			3,000	3,000		11.1
18. * 保險費用			3,800	3,800		11.4
19. * 雜項			20,200	20,200		11.3
註：項目由原本的 20 項改為 19 項			總額：	217,365 / 217,365 /	(-4,000) 168,365	
* 會作修訂的項目 (項目名稱或金額)					獲批活動類別：社區參與計劃 / 地區節資助計劃 / 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	
** 新增項目					類	

大 11 適合宣傳，請柬最好能設計井  
大 13 需會特別訂製，所以井單位成本增加

井 不符合標準  
△ 沒有明文規定